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
8樓

承辦人：林曉玲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16

電子郵件：az8959@gov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133088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第2次修正建議表1份 (33349142_1133088800_1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有關113年全國語文競賽競賽內容第1次修正一案，業已公告於本（113）年度全國語文競賽網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府交下花蓮縣政府113年8月22日府教終字第113016417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競賽內容已完成第一階段修正，修正項目包含國語朗讀（高中組）、閩南語朗讀、客語朗讀及原住民族語朗讀（僅包含國小組、國中組及高中組）等4項，業公告於113年全國語文競賽網站（<https://language113.eduweb.tw>）供參，請逕於該網站下載。

三、考量各競賽單位使用第一階段修正文稿後，因全國文稿須即定案，為求決賽過程順利予減少爭議，如仍有修正建議，僅提供第2次修正建議表。

四、倘貴校有修正建議，請填寫競賽內容修正建議表（如附），並於113年9月3日（星期二）下午5時前將核章掃描檔寄予本局承辦人（az8959@gov.taipei），逾期恕不受



百齡高中 1130826



WDAA1136010768

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電文
交換章
2024/08/26 10:41:15

裝

訂

線

48